

西安市常宁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常宁新区核心区道路和绿化建设工程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市常宁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常宁新区核心区道路和绿化建设工程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码：YC25529001(CGB)）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常宁新区核心区道路和绿化建设工程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正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412,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常宁新区核心区道路和绿化建设工程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对常宁新区核心区道路和绿化建设工程PPP项目进行绩效考核服务并出具符合相关要求的绩效考核报告	1.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详细人员配备情况。2.项目班子人员最低配备：不少于3名（含）其中必须配备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1名，具有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工作经验，需随时协调、解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方面的问题。项目组成员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和能力，能熟练掌握PPP项目各项法律法规，可以随时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所配备的项目组人员在项目合同签订后30日内不能胜任采购人工作需要，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同等级别的专业人员，如更换两次均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协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1.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限内开展并完成任务并对结论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2.提交的绩效考核成果应规范、全面、详细、如实反映复审情况，结论内容客观、完整。3.有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应有处理紧急事件的机制，制定相关预案。4.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恪守职业道德，遵循执业规范，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开展工作。5.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的行为进行监督，发现问题要求供应商纠正。6.质量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绩效管理操作指引》的通知（财金〔2020〕13号）等符合国家现行的PPP政策文件以及与绩效考核项目相关的法律法规。7.在项目履约期内，如遇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条令、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文件等与本合同相矛盾时，以国家新的法律、法规、条令、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文件等为准。	412,000.00	1.00	项	412,000.00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17日